

关于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124 号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8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 亿元，同比下滑 22.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0.82 亿元，同比下滑 60.35%。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1）结合所属行业状况、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核心竞争力等因素，说明你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同比下滑幅度不匹配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各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分析相关业务板块的主要经营发展情况。

（2）公司建筑业务主要为桂林市临桂新区防洪排涝及湖塘水系工程 BT 融资项目，相关建设目前已进入收尾阶段，请补充披露截至目前回购款的支付情况、是否存在偿还风险，以及你公司建筑业务具体规划、可持续性以及公司对建筑业务是否存在重大依赖。

（3）请你公司分析未来经营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行业风险、业务模式变化风险、依赖大客户风险、技术风险、法律风险、财务风险等，针对这些风险及挑战，公司是否披露潜在业绩影响以及应对措

施。

2、报告期内，你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合计金额为 1,219.91 万元。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69.60 万元、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196.07 万元。请补充披露：

(1) 收到政府补助款项的时点、相关信息披露情况，以及计入当期损益的合理性。

(2) 你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的背景、原因、以及发生时点。

请你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项目会计处理的合规性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3、报告期内，你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为 0.37 亿元、0.64 亿元，分别比上年同期增加 32.23%、25.77%，而同期你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22.68%。请你公司说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以及上述费用增长与营业收入变动不匹配的原因。

4、2018 年 7 月，华诚生物以你公司罗汉果甜苷系列产品侵犯了其发明专利为由向长沙市中院提交诉讼，请补充说明上述诉讼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诉讼关键时点、诉讼金额、相关裁判主要内容等)，并请结合报告期内罗汉果提取相关产品占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说明该次诉讼是否涉及你公司核心产品或技术、是否会对你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是否需要履行临时公告披露义务以及你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请你公司法律顾问对上述事项补充核查并发表意见。

5、2018 年 9 月，你公司与芬美意签订了为期五年、累计目标收入为 4 亿美元（最低累计收入 3.45 亿美元）的天然无糖甜味剂产品

独家分销《商业合同》，请补充披露合同签署至今的执行情况、合同目标实现的合理性及可执行性、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以及存在的相關风险。

6、你公司披露称“公司及子公司 LAYN USA 主要从事天然健康产品的生产经营业务”，请补充披露销售子公司 LAYN USA 自设立以来的实际经营情况、具体财务情况，并请结合你公司前期回复我部关注函的情况客观描述公司主营业务等。

7、报告期内，你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为 1.54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59%，集中度较高。其中对第一大客户的销售额为 0.92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55%。请补充披露以下情况：

(1) 请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详细说明你公司销售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 请详细说明你公司与第一大客户的合作年限、合作模式及持续性，是否构成大客户依赖，如是，请提示相关风险及你公司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5 月 16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广西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5 月 10 日

